

七、联合协议

联合协议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项目投标的,须按以下格式填写并提供联合协议)

浙江九州治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所有成员名称)自愿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参加宣山县董垅口水库工程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服务项目(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ZSCG202540-GK26】投标。

一、各方一致决定,浙江九州治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某联合体成员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二、所有联合体成员一致同意联合体牵头人提供的授权书载明的授权代表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采购人、采购机构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相应事宜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具有约束力。

三、本次联合投标中,分工如下:

浙江九州治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1)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项目建议书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水资源论证报告编制、水土保持方案报告编制、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编制、建设用地矿产资源分部情况调查报告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编制、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编制、林地征收占用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规划选址论证报告、用地预审报告和节地评价报告编制、涉及生态保护红线不可避让论证报告编制;

金华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2)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前期勘察;

四、浙江九州治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X名称、联合体成员X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明确的所属行业)(☒小型、□微型)企业,其在本次联合投标中承担的工作和义务汇总价格占本联合体投标总价的份额为100%。

五、如果中标,联合体各成员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六、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1、联合体各方除本联合体外,未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各方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联合体成员一致同意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成员确定资质等级。

3、本协议提交采购人、采购机构后,联合体各方放弃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的权利。

联合体成员1名称(盖公章):浙江九州治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2名称(盖公章):金华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日期: 2025 年 7 月 11 日

特别提醒:

▲1.联合体成员中小型企业或微型企业(如有)在本次联合投标中承担的工作和义务汇总价格占联合体投标总价的份额,应当严格按联合协议中明确的相关成员承担的工作和义务结合《报价明细表》列明的相关工作和义务的汇总价格确定和填写,联合协议中填写的所占份额与按《报价明细表》中相关工作和义务的价格汇总金额占联合体投标总价的比例不一致的,以按《报价明细表》中相关工作和义务的价格汇总金额占联合体投标总价的比例